

证券代码：832750

证券简称：ST 合璟

主办券商：东兴证券

## 佛山市合璟节能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的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佛山市合璟节能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2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了《佛山市合璟节能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21），经事后核查，公司发现需对已披露公告中《关于对外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此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但此次董事会决议遗漏了提请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议案，需进行更正，具体情况如下：

### 一、更正的具体内容

#### 增加《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 议案内容：提议公司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提请相关议题。

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21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佛山市合璟节能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2）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二、其他相关说明

除上述更正外《佛山市合璟节能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21）其他信息披露内容不变，公司将同时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披露更正后的《佛山市合璟节能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更正后）》（公告编号：2022-024）。

我们对上述更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

特此公告！

佛山市合璟节能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9月22日